

国有六大行：积极落实个人消费贷贴息政策

■本报记者 杨洁

个人消费贷款财政贴息政策9月1日正式落地后，多家商业银行已做好相关准备工作，对符合要求的个人消费贷款实施贴息，确保消费者在享受政策红利的同时，还通过简化贴息流程、深化贷款与消费场景融合、免服务费、提升客户体验等方式吸引消费者申请消费贷款。

9月4日至9月5日，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邮政储蓄银行等六家国有大行相继发布“个人消费贷款财政贴息服务客户问答”，对具体操作中消费者关心的热门话题进行回应。

从个人消费贷款财政贴息标准来看，多家大行均表示，政策执行期内，每名借款人可享受的全部个人消费贷款累计贴息上限为3000元，其中可享受单笔5万元以下的个人消费贷款累计贴息上限为1000元。

哪些消费交易可由系统自动识别？中国银行方面表示，客户在该行签署贴息协议后，该行按协议授权，查询客户的消费贷款发放账户相关交易流水，由系统自动识别。对通过该贷款发放账户发生支付交易（含快捷支付、日常生活代缴）的，该行系统自动识别客户消费行为是否符合贴息政策。

建设银行与交通银行方面表示，该行个人消费贷款资金发放至申请贷款时客户选择的借记卡/账户中，系统可自动识别的相应借记卡账户消费交易包含以下情形：POS机刷卡；扫码支付、线上交易支付；将借记卡绑定在第三方支付平台（如微信、支付宝）支付；向消费交易对手方转账，如借款人将贷款资金向消费交易对应的对公商户直接转账等。

对于系统未能自动识别的交易



如何享受贴息，多家大行明确表示，对系统未能识别的，客户可通过提供与贷款使用相对应的真实消费发票等用途证明材料向银行申请人工审核，审核通过后，予以贴息。例如，交通银行提到：“对系统未能识别的消费交易，9月6日起客户可在我行手机银行App贴息专区上传与贷款使用相对应的真实消费发票，发起消费人工认定申请。”

此外，工商银行提到，当日消费最快将于次日由系统自动识别，客户当日消费后无需提交人工审核。如次日系统未能自动识别，客户可再向该行提交人工审核。中国银行还明确表示：“消费贷款资金通过转账至

个人、取现等方式使用的或其他未实际用于消费的，不享受贴息。”

根据政策，客户使用上述银行发放的个人消费贷款，在2025年9月1日至2026年8月31日期间实际用于消费，且可通过贷款发放账户等识别相关消费交易信息的部分，按规定可享受财政贴息。

对于在9月1日以前已经申请了消费贷的存款贷款客户而言，能否享受贴息政策？农业银行在问答中表示，对于在2025年9月1日前发放、借款人尚未使用完毕的个人消费贷款，借款人在政策执行期内使用并进行消费，可按规定享受财政贴息。因此，借款人无需进行“还旧借

新”的安排。

多家银行也明确提示，对提供假资质、假材料、假担保、假交易、假用途等或通过不法中介办贷的，严格予以禁止。对相关部门审核未通过或违法违规套取贴息资金的，银行将按规定扣减或追回。对借款人违法违规套取贴息资金的，还将纳入个人征信记录并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中信建投非银金融与前瞻研究赵然团队认为，个人消费贷贴息直接作用于居民的边际消费倾向，一方面能够减轻C端（个体消费者）以及B端（企业用户）的利息负担，另一方面财政资金可“撬动”居民消费，提高消费贷杠杆率。

8月份以来超400只基金公告限购

■本报记者 彭衍菴

近期，A股市场投资情绪升温，绩优基金持续吸引资金流入。Wind资讯数据显示，8月份以来已有超400只基金公告限购，涵盖混合型、股票型、债券型等多个品类，其中不乏多只年内业绩表现突出的产品。

以永赢科技智选混合发起为例，截至9月5日，该基金年内净值增长率居全市场第一，却于9月5日起将单日申购上限从100万元骤降至1万元，引发市场广泛关注。业内人士分析，此举一方面是引导投资者理性决策，避免因市场热度冲动投入大额资金；另一方面是合理控制规模增长，保持投资策略稳定性与有效性，为持有人争取长期可持续回报。

事实上，上述基金此前已多次提示风险。其2025年中期报告明确提

出，产品聚焦新质生产力相关行业，高成长性伴随高波动，投资者需先厘清三大问题：是否已经通过底层资产了解清楚产品的特性、能否承受历史最大回撤、是否匹配投资期限与收益预期，越是市场热度高时，越要做好适当性管理，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审慎决策。

永赢科技智选混合发起的限购升级，是近期绩优基金密集控规模的缩影，近日还有多家公募机构发布限购公告。中信保诚基金公告，中信保诚多策略混合（LOF）暂停10万元以上大额申购；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对大摩多因子策略混合设置500万元单日申购上限；海富通基金则宣布，海富通国策导向混合自9月8日起单日申购上限为500万元。截至9月5日，上述三只基金年内净值增长率均处于同类产品中上游水平。

“绩优基金密集限购，本质是平衡‘规模’与‘收益’的理性选择。”晨星（中国）基金研究中心总监孙珩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背后逻辑主要有两重：一是策略容量约束，部分绩优基金聚焦中小盘、特定行业或细分赛道，相关标的流动性有限，若规模过快膨胀会显著抬升交易成本、降低调仓灵活性，甚至导致原有投资逻辑失效。例如小盘风格基金若规模骤增，可能被迫转向大盘标的，偏离产品定位；二是维护投资者利益，新资金短时间大量涌入时，基金经理可能在净值高位匆忙建仓，既增加交易损耗，又可能摊薄原持有人收益，限购能将规模控制在合理区间，保障策略连贯性。

孙珩进一步表示，这一现象更反映出公募行业的转型——从过往单纯追求规模扩张，转向重视投资者回报的精细化运营模式，长远来看有助于提升行

业口碑与投资者信任度。

对于普通投资者而言，面对高波动的绩优基金，如何理性参与？对此，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公募产品运营曾芳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第一，采取定期定额的投资方式，例如每月投入固定金额，这样可以在市场下跌时买入更多份额，从而摊薄成本、平滑波动。同时，在市场上涨时，定投也能发挥显著优势。当市场处于上升趋势时定投，随着时间的推移，投资者能够持续积累基金份额，分享市场上涨带来的收益。第二，设置合理的目标收益率，一旦达成及时止盈；也可设定最大回撤阈值，触及即止损。此外，可参考指数估值第三位水平，在市场高估时择机退出。第三，通过“核心+卫星策略”进行组合配置，分散投资以降低整体组合的波动风险。

保险系私募最新重仓股分布图揭晓

■本报记者 冷翠华

随着上市公司半年报披露完毕，险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重仓股也随之浮出水面。截至今年6月底，险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重仓A股股票（即进入上市公司前十大流通股股东）达7只，其中“中字头”股票受到特别青睐。

同时，从保险公司上半年重仓的A股股票来看，银行业、公用事业、交通运输行业等领域的上市公司是险资重仓的主要标的，反映出险资偏好具备高分红、低估值特性的高股息股票，注重收益确定性和风险可控性。

偏爱“中字头”

随着险资长期投资改革试点的推进，保险系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产品逐渐增多，截至目前，共有6只产品已经投入运作。其中，截至今年6月底，国丰兴华（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3只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重仓了7只A股股票。

具体来看，Wind资讯数据显示，上述三只基金中，鸿鹄志远（上海）私募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鹄志远一期”）重仓了伊利股份、陕西煤业和中国电信，与一季度末相比，其持仓未发生变化；国丰兴华鸿鹄志远二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鸿鹄志远二

期”）重仓了中国神华、中国石油；国丰兴华鸿鹄志远三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1号重仓了中国石化、大秦铁路。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创新与风险管理研究中心副主任龙格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险资投资需考虑长期收益与风险平衡，险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重仓股都具有股息率较高、发展稳定等特点。从股息率来看，根据上市公司最新收盘价，险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重仓的股票中，陕西煤业、中国神华、中国石油、中国石化的股息率（近12个月）分别为6.6%、5.9%、5.28%、5.02%，处在较高水平，其他几只股票也拥有较高的股息率（近12个月）。同时，中国电信还承诺从2024年起，3年内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逐步提升至当年股东应占利润的75%以上，提供稳定现金流，匹配险资长期负债需求。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裁陈一江在近日举行的新华保险2025年中期业绩发布会上表示，截至今年6月底，鸿鹄志远一期已经完成建仓任务，并取得良好收益；鸿鹄志远二期已基本完成建仓工作；鸿鹄志远三期从7月初开始启动，目前进展非常顺利。新华保险在前述三期基金中计划出资累计达462.5亿元。

据陈一江介绍，从投资方向和范围来看，鸿鹄志远三期投资范围为中证A500指数成分股中符合条件的大型上

市公司A+H股，标的公司的选取标准是治理良好、经营运作稳健，股息相对稳定，流动性较好。经过一年多的实践，投资团队在相关投资策略的配置理念上，以及标的股票选取能力上，都得到了长足进步。上半年，上述基金的风险指标低于基准，收益指标高于基准，实现了功能性与盈利性双丰收。

重仓735只个股

通过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参与股票长期投资改革试点，是保险公司在二级市场投资的方式之一。除此之外，保险公司也直接进行股票投资。通过A股前十大流通股股东名单，可以观察到保险公司在二级市场布局的最新落点。Wind数据显示，截至今年6月底，保险公司共出现在735家上市公司前十大流通股股东名单当中，持股合计927.4亿股，较一季度末增加了10.69亿股。持仓市值约1.57万亿元，较一季度末增加了约1214.6亿元。细看险资重仓股变化，与一季度末相比，保险公司二季度增持241只A股股票，同时，新进成为146家上市公司前十大流通股股东。

剔除中国人寿集团对中国人寿的持股，以及中国平安集团对平安银行的持股，截至6月底，保险公司持股数量排名前五的上市公司为民生银行、

浦发银行、中国联通、京沪高铁，以及浙商银行。

整体来看，保险公司持股较多的上市公司分布在银行业、电气设备、公用事业、交通运输行业、软件服务等行业。

多家上市险企相关负责人表示，将更加重视权益资产配置，更加重视高股息股票的配置价值。例如，新华保险副总裁秦泓波表示，随着利率中枢下行，固定收益类资产的安全垫正在明显变薄，同时负债端的成本具有较大刚性。面临这样的挑战，新华保险的总思路是资产负债联动，将更加重视高股息股票的配置价值，同时，积极布局符合国家战略的新质生产力的方向，积极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的发展。

中国人寿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刘晖在该公司2025年中期业绩发布会上表示，对下半年的A股市场保持乐观，将持续关注市场上涨板块中的板块轮动，如科技创新、先进制造、新消费等方向的投资机会。在这一市场判断的基础上，下半年将采取“配置资产做稳，弹性资产做优”的配置思路。

“权益市场方面，我们将积极落实中长期资金入市的要求，持续优化权益配置的结构，重点关注新质生产力和优质高股息股票的配置，不断提升权益配置的稳健性和长期回报的潜力。”刘晖表示。

中证协引导行业精准发力金融“五篇大文章”

■本报记者 周尚仔

当前，证券行业如何精准发力金融“五篇大文章”，成为监管与市场共同关注的焦点。为促进行业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9月5日，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中证协”）正式发布《证券公司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专项评价办法（试行）》（以下简称《评价办法》），通过14项代表性评价指标构建多维考核体系，引导券商更好发挥功能性，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

确保科学性与可操作性

今年以来，监管部门对资本市场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进行了系统且明确的部署。2月份，中国证监会发布了《关于资本市场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实施意见》，对资本市场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作出系统部署和明确要求，其中着重提出要加强行业机构金融“五篇大文章”服务能力，督促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端正经营理念，加强组织管理和资源投入，因地制宜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8月份，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修改〈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规定〉的决定》，修订稿授权中证协对券商的功能发挥情况进行专项评价。

在此背景下，中证协在起草《评价办法》时，重点遵循三大原则以确保评价工作的科学性与可操作性。

一是聚焦重点，动态优化。按照循序渐进原则，聚焦核心业务、突出功能作用，综合考虑行业代表性、指标成熟度、数据可验证性等因素选取评价指标，以提高评价工作质效。后续将总结经验，不断完善指标体系和评价工作。

二是加强统筹，做好衔接。《评价办法》与中证协现有社会责任、债券执业质量、数字化能力成熟度等专项评价做了统筹衔接，各有侧重，以减少重复评价，并减轻公司报送负担。

三是综合评价，公平客观。评价以定量指标为主，定性指标为辅，涵盖金融“五篇大文章”各领域，基于重要性考量和行业实际，科技金融指标相对丰富、权重相对较高。同时，在指标设定、计分标准等方面综合考虑不同类型公司资源禀赋差异，鼓励各类行业机构积极服务金融“五篇大文章”。

中证协表示，下一步将做好《评价办法》实施工作，根据评价试行情况及及时总结实践经验，根据监管部门和会员单位的意见建议进一步研究优化评价指标和工作机制。

科技金融权重居首

具体来看，《评价办法》共二十五条，分为总则、评价指标与计分方式、

评价实施与结果运用、附则四章，并附专项评价指标。在评价程序、结果运用等方面的规定与中证协现有的其他专项评价总体保持一致。评价指标方面，主要由定量评价指标（90分）、定性指标（10分）及附加项（5分）构成，通过14项代表性评价指标，从不同维度综合考核券商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质效。

定量指标作为评价核心，直接指向券商在“五篇大文章”重点领域的业务贡献与服务能力，其中科技金融以50分的最高权重成为核心考核方向，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各占10分，具体指标设置紧扣各领域业务实质。

其中，科技金融指标包括科技創新债券承销金额及数量（10分）、科技型企业股权融资金额及数量（16分）、科技型企业重大资产重组交易金额及数量（12分）、券商另类子公司直接投资于非上市非挂牌的科技型企业金额（6分）、券商私募子公司管理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向科技型企业的金额（6分）。绿色金融指标包括绿色债券及低碳转型债券承销金额及数量。普惠金融指标包括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及中小微企业债券承销金额及数量。养老金融指标包括代销个人养老金产品规模。数字金融指标包括券商数字化能力成熟度与证券科技类奖项情况。

定性评价指标聚焦券商机制建设和业务资源持续投入情况。其中，机制建设指标重点关注是否将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纳入经营发展战略，是否规范建设相关领域专业化组织架构体系，是否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激励机制和尽职负责制度。业务资源持续投入指标则重点关注券商服务金融“五篇大文章”的持续投入综合增长量。附加项主要反映券商发挥功能作用、积极落实年度相关重点政策、创新示范等情况。

在计分方式上，《评价办法》设置了多重精细化设计。一是结合实际、突出重点，券商在科技金融领域资源投入相对较大、评价指标相对丰富，因此赋分相对较高。二是加分范围较广、分差较小，对大部分指标排名前50名的公司予以分档加分，且各档位分差1分至2分，50名后赋予基础分，有利于支持引导各类公司结合自身资源禀赋积极参与。三是统筹考虑金额与数量，对大部分指标同时设置金额及家数（数量）的计分标准，避免绝对规模对评价结果影响过大。四是设定基础分，考虑到券商业务集中度较高的现状，对未达到各项指标加分标准的公司，区分不同指标权重设定一定基础分，避免最终得分分差过大，鼓励行业机构差异化发展、特色化经营。

推动人工智能与保险业务深度融合

■ 冷翠华

多家上市险企在近日发布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或中期业绩发布会上表示，已将AI（人工智能）作为核心战略抓手，在全业务链条深化AI应用。

目前险企对AI的运用大多处于技术赋能阶段，即通过AI实施智能核保、理赔，提高运营效率；优化客户服务，改善客户体验；监测分析客户需求，提升营销服务和产品设计的针对性等。保险代理人等从业人员也纷纷借助各类大模型加速向“专家顾问”转型。

笔者认为，长远看，AI技术发展对保险行业的影响不会止步于技术赋能，其有望颠覆传统的发展理念和模式，重塑行业经营理念、服务模式和决策体系。

其一，重塑经营理念，推动保险业从“以产品为中心”走向“以客户为中心”。

在传统经营理念下，保险公司大多以“我”为主开发产品，并想办法将产品“卖”给消费者。AI技术的进步，可让保险公司更加精准地描绘客户画像，洞见需求。例如在产品设计及定价上，AI技术将促使定制化、个性化特征更加凸显；在客户服务上，互动性、便捷性更为突出。从市场的角度看，谁更了解客户，谁就能在竞争中脱颖而出。中小险企也有望在行业马太效应凸显的背景下，利用AI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

其二，重塑服务模式，促进保险业从“被动”走向“主动”。

传统的保险服务模式侧重于风险发生后的理赔，近年来，强化风险

管理，实施风险减量的理念已逐渐普及，AI技术的进步将进一步推动服务模式从“事后”走向“事前”。基于AI技术的海量数据收集、分析，为保险公司帮助客户主动预防风险提供了更佳路径，并能最大限度发挥保险业的社会风险管理功能。例如，利用AI技术和可穿戴设备，保险公司可以给消费者提供更有针对性的健康管理建议，降低消费者生病风险，并且对健康管理做得更好的客户给予保费优惠，从而实现消费者支出减少且险企赔付支出减少的双重目标。

其三，重塑决策体系，促使保险业从“数据驱动”走向“智能驱动”。

在传统的管理决策体系中，行业惯例和从业人员的经验是重要参考因素，数据的获取和分析在整个决策体系中的权重相对较低，AI技术则有望打破信息获取和分析的个人能力边界，使保险公司的管理机制、组织架构、决策体系可以在海量数据收集分析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升运营效率，推动“数据驱动”向“智能驱动”跃升。构建数据驱动的决策文化，推动AI技术与业务系统的深度融合，将对险企的整体经营模式产生重要影响。

AI正深刻重塑保险业的发展理念与运营模式，然而万变不离其宗，保险业所依赖的大数法则和风险共担原理不会改变，其风险管理与经济补偿的核心功能亦不会动摇。面对人工智能在各行业加速落地的新时代，险企亟须主动拥抱AI，深度整合AI，全面活用AI，推动人工智能与保险业务实现更深层次融合。